

泗政发〔2024〕2号

泗水县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2024年为民办十件实事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政府各部门，各企事业单位：

2024年县政府为民办十件实事已经县第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人大代表投票表决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落实。

为民办十件实事是集中民意民智的结果，是县委、县政府向全县人民作出的庄严承诺，事关民生福祉。各承办单位要发挥牵头抓总作用，制定实施方案，细化项目内容，明确时间节点，压实工作责任。县级分管领导要定期召开专题会议，开展专题调研，及时了解推进情况，协调解决落实过程中的困难问题。县政府继续把为民办十件实事列入重点督办事项，加大明察暗访力度，对工作担当作为、成绩显著的责任单位和责任人进行通报表扬，对工作落实不力、进展迟缓的责任单位和责任人进行通报曝光，确保实事顺利实施、按时完成。

附件：2024年县政府为民办十件实事

泗水县人民政府
2024 年 1 月 29 日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2024 年县政府为民办十件实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及工作目标	分管领导	承办单位
1	加强基本养老服务供给能力	1. 实施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改造不少于 200 户。 2. 提升社区养老服务能力，建设 2 处城市社区、2 处农村社区养老服务中心。 3. 将老年医学科建设纳入健康济宁、健康泗水建设，扩大老年医学科覆盖面，提升老年就医便捷。 4. 启用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医养型养老院，设置高端养老床位 115 张、普惠型养老床位 300 张，培养养老专业人员 40 人。 5. 新建改建老年食堂 10 处。	邵英歌	县民政局 县卫生健康局
2	开展残疾人救助服务	1. 对全县符合法定儿童年龄、具有康复适应指征的视力、听力、言语、肢体（脑瘫）、智力等残疾儿童和孤独症儿童实施康复救助，计划救助 230 名残疾儿童。 2. 举办残疾人职业技能培训和农村实用技术培训班，推进残疾人就业，计划培训残疾人就业技能 180 人。	张宇飞 邵英歌	县残联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及工作目标	分管领导	承办单位
3	开展泗水籍大学生“返家乡”社会实践项目	1. 利用寒暑假期间，围绕乡村振兴、未成年人关爱保护、青春社区、城市建设等内容，发布社会实践岗位需求不少于 200 个。 2. 为泗水籍大学生提供青年就业辅导、见习实习、岗位对接等服务。	张宇飞 张全庆	团县委
4	开展“牵手关爱”行动	1. 结对帮扶困难青少年 400 名，开展“感受城市”、“圆梦微心愿”、暖冬行动、心理健康教育、彩虹伞自护教育等关爱活动不少于 10 次。 2. 开展“希望工程圆梦行动”，救助 20 余名困难大学新生。	张宇飞 张全庆	团县委
5	实施“雨露计划”	为减轻脱贫享受政策和监测帮扶家庭教育压力，培养新成长劳动力职业技能，助力乡村技能人才振兴。为在校中、高职及技工院校中脱贫享受政策户和监测帮扶户家中的学生，每人每学期提供 1500 元政策补助资金。	张洪岩	县乡村振兴局
6	建设城市管理服务站（城管驿站）	在古城社区、圣源湖社区、金泉社区、龙城社区、滨河社区等地区合理选址，新建集执法宣传新阵地、体验执法新纽带、党建实践微基地为一体的城管报务站 8 处，形成共建、共享、共治的城市管理良好氛围，进一步提升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张 磊	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及工作目标	分管领导	承办单位
7	实施灾害民生综合保险项目	为全县人民群众按照每人2元、每户2元投保，及时办理完毕，对洪涝、干旱、台风、风雹、低温冷冻、雪灾、地震、山体崩塌、滑坡、泥石流、风暴潮、森林火灾等13种自然灾害及溺水、煤气中毒、爆炸、火灾、触电等5种特定意外事故造成人身伤亡等情况进行承保。	张磊	县应急局
8	建设“校园天眼”	为筑牢学校安全防线，进一步提升校园智慧安防保障能力和水平，建立“探头站岗、鼠标巡逻”校园安全风险防控预警机制，“校园天眼”工程依托教育网络和山东省学校安全管理系统，通过对各级各类学校视频，监控的梳理、汇聚、联通、治理和应用，实现省、市、县（市、区）、学校视频监控逐级接入、分级管理、四级联动、统一指挥，为学校安全保驾护航。	张全庆	县教育体育局
9	实施儿童和学生用品产品质量安全守护行动	将儿童和学生用品列入年度重点产品质量监管目录，对与儿童和学生健康息息相关的儿童及婴幼儿服装、玩具等4种产品进行专项监督抽查，全年不少于30批次。	张磊	县市场监管局
10	开展道路交通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行动	依据上级隐患排查整治要求，对“人、车、路、企”等道路交通安全隐患开展常态化排查，按照《山东省道路交通安全隐患排查整改工作指南（试行）》标准推动整改；创建交通安全示范路段一处。	刘保恩	县公安局

